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1年5月19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2.4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含此前董事会已审批且尚在有效期内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2021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磨子桥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光”）提供融资担保，相关担保合同的主要要素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万元)	主债权期限	保证期间	担保类型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磨子桥支行	5,000	1年	3年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跃先先生及其配偶赵镜女士为成都亚光本次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被担保人成都亚光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本次担保属于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成华区东虹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	石凌涛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1981-10-08
注册资本	15108.18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19213676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半导体器件及成套电路板、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制造)、半导体零配件、保安设备、有线电视设备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机械制造,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日用百货、五金交电、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公路交通工程,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安装、调试、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安装、调试、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91.70% 2、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4.28% 3、成都鼎顺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2.47% 4、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55%

2、财务情况(单体报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8,167.91	295,994.95
负债总额	129,830.42	119,094.63
净资产	188,337.49	176,900.32
项目	2021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0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351.90	118,374.47
营业利润	11,539.26	23,914.85
净利润	10,267.53	20,742.99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磨子桥支行
- 2、保证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

/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为 22.4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88%。目前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12.2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04%，担保余额（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9.1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84%，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相关《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